

股票代码： 000030、200030
公告编号： 2006-032

股票简称： S*ST 盛润、 *ST 盛润 B

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进行股权分置改革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因本公司非流通股东深圳市华晟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S*ST盛润3,960,000股份被司法冻结，为不影响S*ST盛润股权分置改革工作进程，经与本公司第一大非流通股东深圳市莱英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紧急磋商，莱英达同意并作出如下补充承诺：

“鉴于非流通股东深圳市华晟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S*ST盛润股份已经被司法冻结，其依据本股改方案所应支付的对价由本承诺人垫付。代为垫付后，该等股份如上市流通，应当向本承诺人偿还代为垫付的对价，或者取得本承诺人的同意。本次股改完成后，深圳市华晟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在办理其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上市流通时，应先征得本公司的同意，并由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该等股份的上市流通申请。”。

因此，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的第四部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的相关内容（即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摘要的第一部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的相关内容）变化如下：

内容由“

3、执行对价安排的情况

本公司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对价安排的股票将于对价安排执行日一次性支付给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A股流通股股东。执行对价安排情况见下表：

序号	执行对价安排的股东名称	执行对价安排前		本次执行对价安排股份数量（股）	执行对价安排后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深圳市莱英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1,400,000	66.36%	-18,473,734	172,926,266	59.96%
2	深圳市有色金属财务有限公司	5,280,000	1.83%	-509,620	4,770,380	1.65%
3	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 责任 公司	5,280,000	1.83%	-509,620	4,770,380	1.65%
4	深圳华晟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960,000	1.37%	-382,215	3,577,785	1.24%
5	深圳国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640,000	0.92%	0	2,640,000	0.92%
7	非流通合计	208,560,000	72.31%	-20,130,000	188,430,000	65.33%
8	流通 A 股股东	40,260,000	13.96%	2,013,000	60,390,000	20.94%
9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B 股)	39,600,000	13.73%	0	39,600,000	13.73%
9	总股本	288,420,000	100.00%	0	288,420,000	100.00%

注：鉴于非流通股东深圳国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对价由本公司代为支付，本次股改完成后，深圳国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在办理其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上市流通时，应先征得本公司的同意，并由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该等股份的上市流通申请。

4、有限售条件的股份可上市流通预计时间表

序号	股东名称	累计可上市流通股股份数（股）	可上市流通时间	承诺的限售条件
1	深圳市莱英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421,000	G+12月	注 1、2
		28,842,000	G+24月	
		129,408,456	G+36月	
2	深圳市有色金属财务有限公司	4,770,380	G+12月	注 1
3	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770,380	G+12月	注 1
4	深圳华晟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577,785	G+12月	注 1
5	深圳国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640,000	G+12月	

注：G为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莱英达、深圳有色、深圳国信、深圳华晟达等四家非流通股东承诺：①其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②承诺在上述承诺期满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数量占

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

5、改革方案实施后股份结构变动表

	股改前数量 (股)	股改前比例	股改后数量 (股)	股改后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208,560,000	72.31%	188,430,000	65.33%
1、发起人股份	191,400,000	66.36%	172,671,456	59.87%
深圳市莱英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1,400,000	66.36%	172,926,266	59.96%
2、募集法人股份	17,160,000	5.95%	15758544	5.46%
深圳市有色金属财务有限公司	5,280,000	1.83%	4770380	1.65%
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280,000	1.83%	4770380	1.65%
深圳华晟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960,000	1.37%	3577785	1.24%
深圳国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640,000	0.92%	2,640,000	0.92%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79,860,000	27.69%	99990000	34.67%
1、人民币普通股（A股）	40,260,000	13.96%	60390000	20.9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B股）	39,600,000	13.73%	39600000	13.73%
三、股份总数	288,420,000	100.00%	288420000	100.00%

注：以上股改后数量及比例按照莱英达代深圳国银支付对价25.481万股计算所得。”

变更为“

3、执行对价安排的情况

本公司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对价安排的股票将于对价安排执行日一次性支付给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A股流通股股东。执行对价安排情况见下表：

序号	执行对价安排的股东名称	执行对价安排前		本次执行对价安排股份数量（股）	执行对价安排后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深圳市莱英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1,400,000	66.36%	-19,110,760	172,289,240	59.74%
2	深圳市有色金属财务有限公司	5,280,000	1.83%	-509,620	4,770,380	1.65%
3	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280,000	1.83%	-509,620	4,770,380	1.65%
4	深圳华晟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960,000	1.37%	0	3,960,000	1.37%
5	深圳国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640,000	0.92%	0	2,640,000	0.92%

7	非流通合计	208,560,000	72.31%	-20,130,000	188,430,000	65.33%
8	流通 A 股股东	40,260,000	13.96%	20,130,000	60,390,000	20.94%
9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B 股)	39,600,000	13.73%	0	39,600,000	13.73%
9	总股本	288,420,000	100.00%	0	288,420,000	100.00%

注：鉴于非流通股东深圳国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华晟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对价由莱英达代为支付，本次股改完成后，深圳国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华晟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在办理其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上市流通时，应先征得莱英达的同意，并由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该等股份的上市流通申请。

4、有限售条件的股份可上市流通预计时间表

序号	股东名称	累计可上市流通股股份数（股）	可上市流通时间	承诺的限售条件
1	深圳市莱英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421,000	G+12月	注 1、2
		28,842,000	G+24月	
		129,026,240	G+36月	
2	深圳市有色金属财务有限公司	4,770,380	G+12月	注 1
3	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770,380	G+12月	注 1
4	深圳华晟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960,000	G+12月	注 1
5	深圳国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640,000	G+12月	

注：G为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莱英达、深圳有色、深圳国信、深圳华晟达等四家非流通股东承诺：①其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②承诺在上述承诺期满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

5、改革方案实施后股份结构变动表

	股改前数量 (股)	股改前比例	股改后数量 (股)	股改后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208,560,000	72.31%	188,430,000	65.33%
1、发起人股份	191,400,000	66.36%	172,289,240	59.74%

深圳市莱英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1,400,000	66.36%	172,289,240	59.74%
2、募集法人股份	17,160,000	5.95%	15,758,544	5.59%
深圳市有色金属财务有限公司	5,280,000	1.83%	4,770,380	1.65%
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280,000	1.83%	4,770,380	1.65%
深圳华晟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960,000	1.37%	3,960,000	1.37%
深圳国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640,000	0.92%	2,640,000	0.92%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79,860,000	27.69%	99,990,000	34.67%
1、人民币普通股（A股）	40,260,000	13.96%	60,390,000	20.9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B股）	39,600,000	13.73%	39,600,000	13.73%
三、股份总数	288,420,000	100.00%	288,420,000	100.00%

注：以上股改后数量及比例按照莱英达代深圳国银支付对价25.481万股、代深圳华晟达支付对价38.2216股计算所得。”。

特此公告。

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12月23日